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 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公共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全区各类文化活动的组织、协调、指导和落实。

2. 组织开展社会文化宣传教育工作，提供群众性文化娱乐服务，落实好公益性文化惠民、电影放映和图书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城乡文化阵地和队伍建设；承担群众性业余艺术创作及相关培训、辅导工作；积极推进“文化五城”建设。

3. 管理全区文化市场（含文化、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和旅游市场等），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政策方针和文化市场管理的各项法规，落实高新区“扫黄打非”工作，依法对文化经营单位和文化经营活动进行审批、监督和检查。

4. 负责研究、拟定全区文化事业的发展方向和规划，制定有关的制度、办法，并督促实施。

5. 做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修缮，做好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

6.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区体育工作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编制全区体育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7. 推进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各行业和社会体育团体开展体育工作；指导协调企业、事业单位、中小学体育场地设施社会开放工作；负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做好国民体质监测工作；

8. 组织实施青少年业余训练计划，管理指导中小学业余训练及体教结合工作；制定竞技体育的发展规划和竞赛计划，推进体育人才培养及优秀体育后备人才的输送工作；

9. 承办或举办区级以上各类体育竞赛活动；负责组队参加市级以上的各类比赛，报批区级裁判员、运动员注册等级以及体育成绩的审定；

10. 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场地和设施的建设布局；负责公益性全民健身器材的配置及使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级体育活动场所和体育活动网络，管理、指导、服务各类群众性体育组织；

11. 负责体育行政许可的前置审批，依法管理体育市场和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工作；

12. 指导开展体育科学及对内对外学术交流；

13. 承办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内设部门，无下属二级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内设部门，人员已涵盖在教育部门预算公示中。

##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支出绩效目标 (7 个项目)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20.00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4 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 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2,520.00	2,5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20.00	2,520.00		部门项目	227.60	22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公用项目	2,292.40	2,29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支出经济科目：			
		211 环境保护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7.04	2,357.04	
		213 农林水事务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6.96	6.96	
		214 交通运输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10 资本性支出	156.00	156.00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2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20.00	2,52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20.00	2,520.00	
三、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520.00	支出总计	2,520.00	2,520.00		支出总计	2,520.00	2,520.00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2,520.00		2,5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2,520.00		2,52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926.70		926.7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63.30		163.30
2070109	群众文化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733.40		733.4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30.00		30.00
20702	文物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00.00		1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00.00		100.00
20703	体育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493.30		1,493.3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34.30		34.30
2070305	体育竞赛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00.00		10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000.00		1,00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359.00		359.00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本表无数据						

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2019年度预算中无基本支出。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本表无数据								

注：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 2019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表无数据						

注：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2,5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2,59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90.00	部门项目	297.60
七、其他收入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公用项目	2,292.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环境保护		支出经济科目：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 农林水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7.04
		214 交通运输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6.96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本年收入合计	2,59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9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9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90.00	支出总计	2,590.00	支出总计	2,590.00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其他
合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2,590.00	2,520.00						7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218.30	163.30						5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733.40	733.4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 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30.00	3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100.00	100.0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49.30	34.30						15.00			

2070305	体育竞赛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100.00	10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1,000.00	1,00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教育文化体育 局（文体）	359.00	359.00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	公用项目			
合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2,590.00		2,590.00	297.60	2,292.4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218.30		218.30	218.30				
2070109	群众文化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733.40		733.40		733.4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30.00		30.00	3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100.00		100.00		100.0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	49.30		49.30	49.30				

2070305	体育竞赛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教育文化 体育局（文体）	100.00		100.00		10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教育文化 体育局（文体）	1,000.00		1,000.00		1,00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003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教育文化 体育局（文体）	359.00		359.00		359.00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2019 年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					
填报人	闵捷	联系电话	027-6788037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7 年	2018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520	100%	790	7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2520	100%	790	70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0	0%	0	0
		项目支出	2520	100%	790	700
合计		2520	100%	790	700	
部门职能概述	<p>一、文化部门主要职责</p> <p>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公共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全区各类文化活动的组织、协调、指导和落实。</p> <p>2、组织开展社会文化宣传教育工作，提供群众性文化娱乐服务，落实好公益性文化惠民、电影放映和图书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城乡文化阵地和队伍建设；承担群众性业余艺术创作及相关培训、辅导工作；积极推进“文化五城”建设。</p> <p>3、管理全区文化市场（含文化、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和旅游市场等），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政策方针和文化市场管理的各项法规，落实高新区“扫黄打非”工作，依法对文化经营单位和文化经营活动进行审批、监督和检查。</p> <p>4、负责研究、拟定全区文化事业的发展方向和规划，制定有关的制度、办法，并督促实施。</p> <p>5、做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修缮，做好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p> <p>二、体育部门主要职责</p> <p>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区体育工作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编制全区体育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2、推进全民健身计划，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各行业和社会体育团体开展体育工作；指导协调企业、事业单位、中小学体育场地设施社会开放工作；负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做好国民体质监测工作；</p> <p>3、组织实施青少年业余训练计划，管理指导中小学业余训练及体教结合工作；制定竞技体育的发展规划和竞赛计划，推进体育人才培养及优秀体育后备人才的输送工作；</p>					

	<p>4、承办或举办区级以上各类体育竞赛活动；负责组队参加市级以上的各类比赛，报批区级裁判员、运动员注册等级以及体育成绩的审定；</p> <p>5、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场地和设施的建设布局；负责公益性全民健身器材的配置及使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级体育活动场所和体育活动网络，管理、指导、服务各类群众性体育组织；</p> <p>6、负责体育行政许可的前置审批，依法管理体育市场和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工作；</p> <p>7、指导开展体育科学及对内对外学术交流；</p> <p>8、承办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文化部门主要工作任务：</p> <p>1. 开展公益性、示范性文化惠民活动，推进“艺术之城”建设。</p> <p>2. 大力抓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p> <p>3. 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p> <p>二、体育部门的主要工作任务：</p> <p>1. 完善体育管理体制机制。</p> <p>2. 全新打造光谷第五届体育文化节。</p> <p>3. 推进长效机制，不断提升体育旅游文明创建水平。</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 大力抓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公益性、示范性文化惠民活动；</p> <p>目标 2: 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p> <p>目标 3: 推进全民健身计划，深入发展群众体育工作，协助做好各级重大赛事活动组织工作。</p>		<p>目标 1: 做好街道群众性的文化活动，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p> <p>目标 2: 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确保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和广电市场管理规范；</p> <p>目标 3: 加大体育器材投入，努力打造体育光谷特色。</p>		
长期目标 1:	大力抓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公益性、示范性文化惠民活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为文化人才提供展示和交流的舞台	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不少于上年
		质量指标	开展大型公益惠民演出	不断满足广大群众基本文化需求	大型公益惠民演出场次不少于上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精神生活水平	不断提高	比上年精神生活水平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 ≥ 80%	大于等于 80%	

		意度指标			
<b>长期目标 2:</b> 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博物馆展示和走进博物馆活动	让广大群众了解和学习历史遗存	比上年度增加博物馆展示场次和活动
		质量指标	积极开展各类读书交流活动	提升公共资源利用率	各类读书交流活动不少于上年
		过程指标	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和广电等行业的审批	事中事后监管，确保规范	审批投诉率小于等于上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文化的提高和发展	用富有时代气息的中国精神凝聚力量	社会文化氛围比上年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 $\geq 80\%$	大于等于 80%
<b>长期目标 3:</b> 推进全民健身计划，深入发展群众体育工作，协助做好各级重大赛事活动组织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场馆开放	增加体育活动场地	试点场馆开放比上年增加
		质量指标	群众性体育活动	积极开展并完善设施建设	群众性体育活动开展次数比上年增加
		质量指标	各级重大赛事活动	积极参与，主动做好协调、组织工作	确保各级重大赛事无协调、组织失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人民身体素质	人民身体素质普遍提高	人民身体素质指标强于上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 ≥ 80%			大于等于 80%
<b>年度目标 1:</b> 组织开展基层群众性文化活动,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公益性惠民演出	≥ 15 场	≥ 15 场	≥ 15 场	每年不少于 15 场
		数量指标	读书活动场次	≥ 2 场	≥ 2 场	≥ 5 场	不少于 5 场
		数量指标	行政村电影放映场次	-	-	468 场	每村每年不少于 12 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	是	是	是	群众文化生活水平比上年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 ≥ 80%	满意率 ≥ 80%	满意率 ≥ 80%	大于等于 80%
<b>年度目标 2:</b> 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确保文化、新闻出版广电、体育市场及文物安全有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数量指标	文化市场巡查家次	-	-	1000 家次	大于等于 1000 家次
		质量指标	文物安全率	100%	100%	100%	文物安全率 100% (不可抗力除外)
		质量指标	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市场安全生产率	100%	100%	100%	100% (不可抗力除外)
质量指标		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和广电市场管理规范	推进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广电市场有序发展	推进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广电市场有序发展	推进文化、新闻出版、体育广电市场有序发展	市场管理满意度逐年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素质	促进公民道德建设,提高群众文化素质	促进公民道德建设,提高群众文化素质	促进公民道德建设,提高群众文化素质	群众文化素质逐年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80%	满意率≥80%	满意率≥80%	大于等于80%
<b>年度目标 3:</b> 加大体育器材投入,努力打造体育光谷特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光谷体育文化节开展大型活动	≥8项	≥9项	≥8项	不少于8项
		数量指标	参加体质监测人数	1000人	1000人	1000人	不少于1000人
		数量指标	8个街道和达到条件的园区健身器材覆盖率	100%	100%	100%	健身器材覆盖率100%
		质量指标	8个街道和达到条件的园区健身器材合格率	100%	100%	100%	健身器材合格率100%
		质量指标	高危体育项目安全事故率	0	0	0	安全事故率为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有效扩大受益人群	有效扩大受益人群	有效扩大受益人群	健康生活方式的受益人群逐年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体育活动积极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群众参与积极性逐年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率≥80%	满意率≥80%	满意率≥80%	大于等于80%	

- 备注: 1. “整体绩效目标”: 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 “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 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 2019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公开表 10-1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群众文化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彩霞	联系电话	1379701340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文化办公室负责全区文化工作的谋划、组织及实施，主要包括推动区-街-社区（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各类全区性大型文化活动，选派优胜队伍参加上级各类赛事展演，扶持辖区文化类行业协会及基层群众文艺团队，实施公益惠民演出、农家书屋工程及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等。</p> <p>2、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开展群众广场文化活动、实施改一下惠民演出工程、农家书屋工程、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已列入市文化局对高新区教文体局的绩效管理目标；</p> <p>3. 为鼓励基层街道社区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教文体局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及培训，并对街道社区参与区级开展的各类文化活动予以经费奖补。</p> <p>群众文化经费包括公共文化服务经费和群众文化服务经费。其中公共文化服务经费包括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经费（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经费新增了 100 万元经费用于配备基层文化工作人员经费）、参加省市两级文化活动经费、“文化五城”建设经费、支持社会团队开展活动经费、新增的扩大文化消费试点经费、新增的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经费包括公益性惠民活动演出经费、农家书屋管理经费、农村放电影工程经费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 群众文化（公共文化服务经费）733.4 万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动费）13.3 万元</p> <p>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 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 参加省市两级文化活动（赛事）；“文化五城”建设 支持社会团队开展活动；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 文化建设军民融合发展；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 公益性惠民活动演出；农家书屋建设管理 农村放电影工程 机动费</p>		

项目总预算	746.7	项目当年预算	746.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291万元，2018年预算288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总金额比2018年大幅增加，主要是新增了基层文化工作人员配备经费100万元，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300万元，新增了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26万元，增加了39个行政村电影放映任务14.04万元，其他项目经费预算与上年度基本持平。</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46.7
	1. 财政拨款收入		746.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46.7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46.7
	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经费		137.4
	参加省市两级文化活动经费		23
	“文化五城”建设经费		27
	支持社会团队开展活动经费		55
	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		26
	文化建设军民融合发展经费		20
	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经费		300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公益性惠民活动演出	80		
		农家书屋管理经费	44		
		农村放电影工程经费	21		
		机动费	13.3		
测算依据及说明	<p>一、公共文化服务经费 588.4 万元</p> <p>1. 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经费 137.4 万元， 2. 参加省市两级文化活动经费 23 万元，</p> <p>3. “文化五城”建设经费 27 万元， 4. 支持社会团队开展活动经费 55 万元。</p> <p>5. 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经费 300 万元</p> <p>6. 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 26 万元</p> <p>7. 文化建设军民融合发展经费 20 万元</p> <p>二、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145 万元</p> <p>1. 公益性惠民活动演出 80 万元， 2. 农家书屋管理经费 44 万元， 3. 农村放电影工程经费 21 万元。</p> <p>开展的相关活动均为上级文化主管部门重点部署的工作，纳入了区级绩效管理目标，主要经费预算充分参考 2016、2017、2018 年的经费使用情况，新增了基层文化工作人员配备经费 100 万元、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 300 万元、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 26 万元、文化建设军民融合发展经费 20 万元以及 39 个行政村电影放映任务 14.04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相比增加较多。</p> <p>三、机动费 13.3 万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p>通过各类文化活动的推广普及培训，提升居民参与公共文化的兴趣和意愿，拓展居民的阅读阵地，引导居民扩大文化消费，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需求，提升居民的文化幸福感和获得感，保障群众文化民生。</p>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次数	≥5 万	
			农村电影放映场次	468 场次	
			公益惠民演出场次	≥10 场	
	质量指标	街道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群众的文化素养	基层群众的文化素养得到提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书香光谷魅力光谷建设	推进光谷文化氛围建设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75%	

## 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2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2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负责人	李彩霞	联系电话	1379701340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文化办公室按照国家文物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工作的谋划、组织及实施；负责全区境内文物保护、监督管理，确保文物的安全、完好、永续保存；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各类损坏、破坏文物的行为；对需要维修的文保单位进行维修方案论证和修复；组织开展非遗普查等工作。</p> <p>2、依据国家文物保护法等文件，选派认真负责的文物保护巡查专员，定期开展文物日常巡查工作，及时掌握文化保护单位的信息和动态，文物保护已列入市文化局对高新区教文体局的绩效管理目标，并列入对街道的绩效考核目标；</p> <p>3、为鼓励街道社区参与文物保护活动，教文体局要求各街道要切实加强文物安全防范意识，并对街道社区参与的日常文物巡查监管给予一定文物巡查员经费补贴。</p> <p>文物保护经费包括文物保护经费包括文物巡查经费、非遗工作经费—非遗成果普及展览经费、其它部分文保单位文物修复经费、新增一文物安全基础建设经费、新增一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文物保护 100 万元。</p> <p>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文物巡查 非遗成果普及展览 其它部分文保单位文物修复经费 文物安全基础建设 九峰摩崖修复专项</p>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15 万元，2018 年预算 30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总金额比 2018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新增文物安全基础建设经费 15.7 万元，新增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 60 万元，其他项目经费预算与上年度基本持平。</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1. 财政拨款收入		1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		
		文物巡查经费	13.3		
		非遗工作经费—非遗成果普及展览经费	4		
		其它部分文保单位文物修复经费	7		
		文物安全基础建设经费	15.7		
		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	6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测算依据及说明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湖北省文物安全管理办法》、《湖北省重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对辖区内文物实施保护和管理，依据文物保护单位项目进行经费预算。省、市综治办将文物安全保护综治工作考核项目列入政府工作考核，文物保护也列入市文化局对高新区教文体局的绩效管理目标。主要涉及到日常文物巡查、监管、保护、修复等。主要经费预算充分参考 2016、2017、2018 年的经费使用情况，新增新增一文物安全基础建设经费 15.7 万元，新增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 60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相比增加较多。</p> <p>1. 文物巡查经费 13.3 万元  2. 非遗工作经费—非遗成果普及展览经费 4 万元  3. 其它部分文保单位文物修复经费 7 万元  4. 文物安全基础建设经费 15.7 万元  （17 处不可移动文物标识标牌制作、微型消防站设施设备配置）  5. 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 60 万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开展文物宣传、日常文物巡查，及时掌握每处文物动态，建立文物巡查台账和重点文物档案，加强文物保护、监督管理，确保文物的安全、完好、永续保存。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可移动文物巡查次数	≥200 次	
			不可移动文物标识标牌制作	17 个	全区 29 处文物

			微型消防站设备设施	5个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安全率	100%	不可抗力除外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文物保护并适度开发利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75%	

## 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3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管理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负责人	舒洪波	联系电话	1379701340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文化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宣传、贯彻文化、文物、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电影电视、体育、旅游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有关文化、广播电视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负责对全市文化市场实施监督检查，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规范文化市场经营行为；参与组织市区文化市场治理、扫黄打非等专项行动；联络、协同、组织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促进文化市场健康繁荣发展，营造良好社会文化环境。</p> <p>2、依据《关于加强东湖高新区“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等工作；</p> <p>3、依据《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 52 号）、《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意见》（中办发〔2016〕20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加强文化市场检查，组织开展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培训规范文化市场管理；</p> <p>4、今年新增了旅游及体育市场检查和违法案件查处。</p> <p>文化市场专项经费主要包含印刷费用、扫黄打非、办公设备采购经费、法律法规培训费用、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监管服务平台维护费用、差旅费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文化市场管理 30 万元。</p> <p>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扫黑除恶相关工作经费 扫黄打非；办公设备 法律法规培训 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监管服务平台维护 差旅</p>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28 万元，2018 年预算 27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总金额比 2018 年略有增加，主要是新增了旅游和体育执法，且文体旅市场综合执法涉及到很多专项行动的宣传及检查（文明创建、扫黄打非、控烟行动、扫黑除恶等），故印刷费、扫黄打非经费较去年略有增加；其他项目经费预算与上年</p>		

		度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1. 财政拨款收入	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
		扫黄打非经费	7
		扫黑除恶经费	3
		文化市场管理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扫黄打非工作及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检查工作均为上级主管部门重点部署的工作，很多专项检查如控烟行动、扫黑除恶等都是当前突发的重点专项行动，主要经费预算充分参考 2016、2017、2018 年的经费使用情况，新增了体育和旅游执法，且文体旅市场综合执法涉及到很多专项行动的宣传及检查（文明创建、扫黄打非、控烟行动、扫黑除恶等），故印刷费、扫黄打非经费较去年略有增加，与 2018 年预算相比略有增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扫黄打非经费 7 万元，</li> <li>2. 扫黑除恶经费 3 万元，</li> <li>3. 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监管服务平台维护费用 10 万元，</li> <li>4. 法律法规培训费用 4 万元，</li> <li>5. 文化市场管理设备购置、印刷、差旅等 6 万元。</li> </ol>			
项目绩效总目标	<p>通过对文体旅市场等企事业单位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培训，进一步推动文体旅企业规范经营；加强文体旅等市场日常监管和执法，促进文体旅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居民的文化安全感、幸福感；建立健全适应现代文化市场体系需要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管理体制，维护文化市场正常秩序，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p>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市场检查次数	≥ 300 次	
			法律法规培训人次	≥ 150 人次	
		质量指标	执法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 45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场所安全生产率	100%	不可抗力除外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市场秩序，激发市场活力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业主满意度	≥ 70%		

## 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4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群众体育经费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4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文体局体育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闵勋利	联系电话	18694057068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光谷体育文化节从 2011 年经管委会批准开设以来，已连续举办 8 届，不断丰富群众日常体育生活，较好的满足了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p> <p>2. 积极组织参加省市各项体育活动是贯彻和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的具体体现，并可借助省市体育活动推动高新区全民健身活动大力开展；</p> <p>3. 武汉国际渡江节是一项具有地方品牌特色的群众性体育运动，是全市性全民健身活动之一。教育文化体育局组织高新区群众参加渡江节活动正是为了贯彻和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的相关规定，借助该项活动推动高新区全民健身活动大力开展；</p> <p>4. 组织高新区群众参加体育普查，组织成立各类体育协会，指导各类体育协会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推进健身器材进社区、进公共场所，组织、指导各街道、园区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群众体育活动是贯彻和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相关规定的具体体现，是推进全区全民健身工作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能满足居民体育健身需求，提升市民生活品质，带动体育消费</p> <p>5. 对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场馆开发予以资助是贯彻和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的具体体现，也为高新区的全民健身活动提供物质保障。</p> <p>6. 协助筹备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赛事。</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 群众体育 359 万元，体育竞赛为 100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 万元。</p> <p>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 1. 光谷体育文化节； 2. 参加省市体育活动工作经费； 3. 承办武汉市青少年网球、篮球比赛； 4. 国际渡江节； 5. 体育协会建设； 6. 健身器材购置及维护； 7. 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场馆开放资助； 8. 区内各级传校工作经费，着眼于高新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 9. 暑期青少年免费体育培训工作经费； 10. 军运会赛事经费 11. 机动费</p>		



项目总预算	472.3	项目当年预算	472.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380万元，2018年预算29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总金额比2018年略有增加，因增加军运会、暑期青少年免费体育培训等项目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72.3
	1. 财政拨款收入		472.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72.3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72.3
	1. 光谷体育文化节		116
	2. 参加省市体育活动工作经费		34
	3. 承办市青少年网球、篮球比赛经费		10
	4. 国际渡江节		18
	5. 体育协会建设		40
	6. 健身器材购置及维护		75
	7. 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场馆开放资助经费		32
	8. 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工作经费		29
	9. 暑期青少年免费体育培训工作经费		5
10. 军运会赛事经费		100	

	11. 机动费		13.3		
	<p>测算依据及说明</p> <p>1. 光谷体育文化节：项目涵盖网球、篮球、羽毛球、足球、健步行、水上马拉松、游泳等单项运动，年底举办第八届光谷体育文化嘉年华活动；</p> <p>2. 参加省市体育活动工作经费：七军会、市青少年运动会、健身排舞赛等；市级综合性运动会每四年举办一次，但各比赛项目分解到每年，所以每年都需安排一定数量经费；</p> <p>3. 国际渡江节：活动策划组织、船只租用、组织报名测试、人员集训、服装、饮食、车辆租用等。</p> <p>4. 体育协会建设：组织网球、围棋进校园活动，及社会体育指导员进园区、社区活动及社会指导员培训；</p> <p>5. 健身器材购置及维护：新建还建小区、工业园区公共场所室内外健身器材安装及维护；还建社区、工业园区健身器材更换及维修；部分体育特色学校室内外器材购置；</p> <p>6. 场馆开发期间人员工作经费、场馆水电及维护经费等。</p> <p>7. 暑期青少年免费体育培训、区内各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以奖代补等经费。</p> <p>8. 机动费</p>				
项目绩效总目标	<p>1、丰富群众日常体育生活，满足居民体育健身需求，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提升市民生活品质；重点发展高新区特色的运动项目，更好的培养体育人才。</p> <p>2、力争8个街道和达到条件的园区健身器材全覆盖，更好推广普及全民健身运动，调动街道、园区开展群众体育活动的积极性，及时了解高新区不同人群体质状况。</p> <p>3、宣传科学的健身知识，推广科学、安全和适宜的全民健身项目和方法；对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场馆开放予以资助，调动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开展群众体育活动的积极性。</p> <p>4、着眼于高新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加强体育传统学校工作。</p>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大型活动	≥9项	
			省市赛事活动	≥5项	
			参加渡江节运动员人数	≥80人	
			扶持网球进校园试点学校	4所	
			围棋进校园试点学校	2所	

			购置健身器材数量	≥200 件		
			区内学校、企业、 事业单位试点开放的场 馆	6 所		
			暑期免费体育培训	110 人		
			区内各级体育传统学校	≥9 所		
		质量指标	街道、园区参与率	100%		
			市级及以上赛事活动获 奖数	力争获奖		
			健身器材覆盖率	100%		
			健身器材合格率	100%		
			体育活动覆盖率	≥95%		
			学校、企业、事业单位 试点开放的场馆运转	保障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均衡 协调发展		
			社会效益指 标	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加强青少年综合素养培 养		
			环境效益指 标	传播健康生活理念 激发全民健身热潮	提升全民健身 意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体育产业及消费可 持续发展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5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体育管理经费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5
项目主管 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文体局体育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闵勋利	联系电话	18694057068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贯彻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开展全民健身的科学研究，宣传科学的健身知识，正确引导全民健身活动。</p> <p>2. 对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场馆开发予以资助是贯彻和落实《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的具体体现，也为高新区的全民健身活动提供物质保障。</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 万元。</p> <p>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p> <p>1. 体育事业发展咨询与研究及宣传工作经费；</p> <p>2. 体育普查； 3. 体质监测。</p>		
项目总预算	21	项目当年预算	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 48 万元，2018 年预算 37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总金额比 2018 年略有减少，因项目进行调整。</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
	1. 财政拨款收入		2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1	
		1. 体育事业发展咨询与研究及宣传工作经费		5	
		2. 体育普查		6	
		3. 体质监测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体育事业发展咨询，专题委托研究，体育杂志编印，外出培训学习等 2. 体育普查：包括体育产业普查、体育场地抽样调查等工作。 3. 体质监测：包括 2018 年、2019 年各 1000 人的体质监测工作。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宣传科学的健身知识，推广科学、安全和适宜的全民健身项目和方法；通过体育普查和体质监测，掌握高新区体育产业、体育场地第一手资料和区内居民体质状况的真实数据，为更好推进体育事业发展提供依据。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光谷文体》一期数量	600 册	
			体质监测数据	1000 人	
			完成体育普查项目	2 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科学的健身知识，正确引导全民健身活动	成效显著	
			体质监测数据资料全面、翔实、准确	≥ 95%	
			体育普查覆盖率	≥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均衡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均衡发展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传播健康生活理念 激发全民健身热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6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旅游推广提升经费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6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文化体育局旅游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谈何燕	联系电话	65527652/1592751518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武汉市旅游条例》（第八条）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城市形象宣传、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重大旅游促进活动的组织以及重点旅游项目的引导性投入及（第十条）旅游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公安交通管理、交通运输、城管、园林林业等有关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在公路、城市道路上设置主要旅游景区（点）、旅游集散中心、机场、车站、码头的旅游导向标志；根据《东湖高新区旅游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内容，高新区将通过各种方式和渠道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同时，在“四、全域旅游服务计划”的（一）加强旅游标准化建设中提出“完善重要节点旅游交通指引标识设置”；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和《武汉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快旅游业发展若干政策兑现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关于上报旅游标识建设及补贴预算的通知》等内容，武汉市将对各区新建旅游引导标志（即景区旅游标牌），按照投资总额的 50% 给予补贴；</p> <p>2. 根据《武汉市旅游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旅行社行业监管服务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区级旅游主管部门应加强涉旅行业单位旅游法制宣传教育（通过开展培训），进行文明旅游宣传（通过发放文明旅游宣传物资），对旅游经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管理；</p> <p>3. 根据《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市统计局关于建立完善全市旅游行业统计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精神及市政府绩效考核办工作要求，从 2018 年开始，各区需开展旅游统计工作，建议委托第三方进行；</p> <p>4. 根据《东湖高新区旅游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内容，高新区自 2018 年开始每年将举办光谷旅游文化节，扩大光谷旅游影响力和树立旅游品牌。参照《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武汉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加快旅游业发展若干政策兑现有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内容，“武汉市对纳入全市旅游节庆活动和旅游客源地推介旅游活动安排的，给予各项活动总费用（不含宣传广告费用）30%的资金支持，单项活动支持资金不超过 50 万元”。区级大型节庆活动给予承办单位的补助金额拟参照市级补助标准执行。</p>		

项目主要内容		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万元。 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 1. 旅游推广提升经费（新增景区旅游标牌制作费）； 2. 涉旅行业单位宣传培训经费； 3. 旅游统计工作经费（含 2018 年和 2019 年）； 4. 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 2017 年和 2018 年预算经费均为 20 万元。 2019 年预算金额为 18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65 万。因为 2019 年将新增旅游标牌制作费 45 万元，旅游统计经费 20 万元（含 2018 年和 2019 年），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 100 万元。新增项目导致金额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合计	
		1. 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合计	
		1. 旅游推广提升经费；	
		3. 旅游统计工作经费（含 2018 年和 2019 年）	
		4. 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旅游推广提升经费 55 万元。其中龙泉山风景区维修项目支持经费约 10 万元、高新区旅游产品宣传推广经费约 10 万元、（新增）景区旅游标牌制作经费约 30 万元；涉旅行业单位宣传培训经费 5 万元。		
	2. 旅游统计工作经费 20 万元。其中 2018 年和 2019 年旅游统计工作经费各 10 万元；		
	3. 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 75 万元。其中活动基本支出约 5 万元，各活动版块承办单位（4-5 个）补助经费 10-30 万元不等，共涉及经费约 7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推动东湖高新区全域旅游发展，带动经济发展，提升人民幸福指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区内涉旅行业单位	约 80 家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旅游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成效逐步凸显
				东湖高新区旅游事业发展	按计划推进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旅游事业发展带动经济发展	按计划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通过旅游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倡导文明(绿色)旅游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通过推进东湖高新区旅游发展，逐步扩大光谷旅游影响力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7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光谷国际网球中心场馆运营补贴	项目代码	文体 2019007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高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东湖高新区 2018 年第十二次城建例会专题会议纪要》（102）精神，已按照 2017 年《关于支持光谷国际网球中心发展的专题会议纪要》（73 号）要求，与管委会、省科投共同签订委托经营三方协议，协议期限为三年。根据三方协议，委托经营管理费用每年 1000 万元。该补贴资金按照三方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进行使用。		
项目主要内容	一、根据功能分类分解具体情况为：体育场馆 1000 万元。 二、根据支出事项分解具体情况为：光谷国际网球中心场馆运营补贴项目用于场馆主体及附属建筑物或所配套的设施设备等进行管理、检修、维护和保养，对场馆主体及其附属物及相应空间的物业管理。场馆开展各类经营活动、大型赛事及日常管理的水电气能耗费用。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主要涉及场馆的部分设施设备质保到期，需要重新签订维保协议；同时，场馆日常经营有序开展，能耗逐步增加，导致场馆运营管理成本加大。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 财政拨款收入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0	
		场馆改造及资本支出	音障型隔音墙、交换机、空调维修	240	
		场馆保障支出	赛事 Flightscope 服务、飞猫服务	133	
		场馆维保支出	中央球场气旋灯、消防系统、灯光集控	62	
		网络费用	电话、宽带	45	
		能耗	水电气	300	
		物业管理费	幕墙清洗、垃圾清运、蚊虫消杀	62	
		职工薪酬	五险一金及工资	158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主要涉及场馆的部分设施设备质保到期，需要重新签订维保协议；场馆日常经营有序开展，18 年已经开展 30 场各类大型文体活动，能耗逐步增加；参与管理人员逐步增加，职工薪酬加大。部分场馆已经投入使用超过 4 年，需要重新维修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对光谷国际网球中心场馆运营进行补贴，保障其正常运转。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5 场大型文体活动	100%	
			每年至少吸引 20 万人次观众	100%	
			每年吸引 1 万人次健身群众	100%	
	质量指标		10 场具有影响力活动	100%	
			场馆资产维保维修、保值国有资产、提高场馆利用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年 2/3 以上时间场馆开展各类活动，吸引市民前来	100%	

			至少 330 天全民开放日	100%	
	成本指标		控制管理费用支出	98%	
			节能减排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场馆经营收入逐步增加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 15 场大型文体活动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卫、清洁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经营	9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持客户满意度调查 100%	98%	

###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文体)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2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20 万。支出包括：项目支出 2,52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52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长 1,820 万元，上升 260%，增长的主要因素为较上一年度新增了扩大居民文化消费经费，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军运会赛事经费，光谷网球中心运行经费等项目。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0 万元。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内设部门，基本支出已涵盖在教育部门预算公示中。

(二)项目支出 2,520 万元，其中：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和旅游）163.3 万元，主要

用于旅游推广工作经费，光谷旅游节经费。

(2) 群众文化 733.4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公共文化活动及普及经费，参加省市两级文化活动经费，“文化五城”建设经费，支持社会团队开展活动经费，扩大居民文化消费经费，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文化建设军民融合发展经费，公益性惠民活动演出，农家书屋管理经费，农村放电影工程经费。

(3)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30 万元，主要用于扫黄打非经费，扫黑除恶经费，文化市场管理经费。

(4) 文物保护 10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巡察经费，文物维修经费。

(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体育）34.3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管理经费。

(6) 体育竞赛 100 万元，主要用于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赛事经费。

(7) 体育场馆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光谷网球中心场馆主体及附属建筑物或所配套的设施设备等资产进行管理、检修、维护和保养，对场馆主体及其附属物及相应空间的物业管理，场馆开展各类经营活动、大型赛事及日常管理的水电气能耗费用。

(8) 群众体育 359 万元，主要用于光谷体育文化节经费，参加省市体育活动工作经费，承办市级青少年体育比赛经费，参加国际渡江节，社区健身器材购置和维护，体育协会建设经费，

体育场馆开放经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工作经费，暑期免费培训经费。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项目支出。

2019年部门收支总预算2,590万元，比2018预算增加1,850万元，增长250%，增长的主要因素为较上一年度新增了扩大居民文化消费经费，辖区部分高校图书馆开放工作经费，九峰摩崖修复专项经费，光谷旅游文化节活动经费，军运会赛事经费，光谷网球中心运行经费等项目。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2,5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20 万元，占 97.30%；其他收入 70 万元，占 2.70%；。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2,59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590 万元，占 100%。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机关运行经费由区管委会承担，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34 万元。包括：货物类 75 万元，工程类 60 万元，服务类 299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教育文化体育局文体部门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教育文化体育局内设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已涵盖在教育部门预算公示中。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520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7 个  
万元，督促改进一般项目 0 个 0 万元，调整交叉重复项目 0 个  
万元，削减/取消低效/无效项目 0 个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旅游)，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2. 群众文化，反映群众文化反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3.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4. 文物保护，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体育)，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6. 体育竞赛，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7. 体育场馆，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8. 群众体育，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